

2023年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表

十四、政府采购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职责

(一) 指导全市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改革和发展，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

(二) 做好退役军人群体服务管理工作。

(三) 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四) 组织指导开展全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

(五) 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优抚医院、光荣院设施等机构的服务管理工作等。

(六) 负责全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指导全市烈士纪念设施等机构的服务管理工作等。

二、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科、优抚和褒扬科、

军休服务管理科、人事科（政策法规科）的预算。

局属单位包括：

1.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因财务不独立，财务统一由局机关管理，不需要单独公开预算）；

2 平顶山市烈士陵园；

3. 平顶山市军事供应站；

4.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353.3 万元，支出总计 1353.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9.3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19.3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35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34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9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35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4.3 万元，占 99.3%；项目支出 9 万元，占 0.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34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31.3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12 万元，下降 57.1%，主要原因：预算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

初预算为 134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4.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65.3 万元，占 86.7%；公用经费支出 179 万元，占 13.3%。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8.5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3 万元，下降 5.82%。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 9.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17.39%。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 2022 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2.5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无购置计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3 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清明节、烈士公祭日活动举办；园区绿化及荒草清运；纪念设施及园区办公区域的零星维修改造等。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73.8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2年减少4万元，下降2.2%，主要原因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5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344.3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9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62.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89.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9.0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53.3	本年支出合计	1,35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53.3	支出总计	1,353.3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 位)代 码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 他收 入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合计	1,353.3	1,353.3	1,344.3	1,344.3	9.0			0.0	0.0	0.0	0.0	0.0						0.0
315	平顶山市退 役军人事务 局	1,353.3	1,353.3	1,344.3	1,344.3	9.0			0.0	0.0	0.0	0.0	0.0						0.0
315001	平顶山市 退役军人事 务局	744.7	744.7	744.7	744.7				0.0	0.0	0.0	0.0	0.0						0.0
315002	平顶山市 军事供应站	88.7	88.7	88.7	88.7				0.0	0.0	0.0	0.0	0.0						0.0
315003	平顶山市 烈士陵园	87.8	87.8	78.8	78.8	9.0			0.0	0.0	0.0	0.0	0.0						0.0
315007	平顶山市 退役军人服 务中心	432.1	432.1	432.1	432.1				0.0	0.0	0.0	0.0	0.0						0.0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353.3	1,344.3	1,120.7	44.6	173.8	5.1	9.0	9.0
			315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353.3	1,344.3	1,120.7	44.6	173.8	5.1	9.0	9.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	24.3		22.5	1.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8	119.8	119.8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91.3	391.3	293.9		97.0	0.5		
208	28	50		事业运行	574.6	574.6	510.8		61.2	2.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5	3.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	38.0	3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9.8	89.8	89.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	23.8		22.1	1.7			
208	28	05		军供保障	54.1	54.1	40.0		12.2	1.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	25.0	25.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0						9.0	9.0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53.3	一、本年支出	1,353.3	1,344.3	1,344.3	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344.3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9.0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1.5	1,191.5	1,191.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2.9	62.9	62.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89.8	89.8	89.8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9.0			9.0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353.3	支出合计	1,353.3	1,344.3	1,344.3	9.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344.3	1,344.3	1,120.7	44.6	173.8	5.1		
			315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344.3	1,344.3	1,120.7	44.6	173.8	5.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	24.3		22.5	1.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8	119.8	119.8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91.3	391.3	293.9		97.0	0.5		
208	28	50		事业运行	574.6	574.6	510.8		61.2	2.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5	3.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	38.0	3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9.8	89.8	89.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	23.8		22.1	1.7			
208	28	05		军供保障	54.1	54.1	40.0		12.2	1.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	25.0	2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4.3	1,165.3	178.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5.9	105.9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30.5	330.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9.1	179.1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4.1	44.1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	8.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1	17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6.5	6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3	5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7.6	3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6	2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	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7	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9.9	4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0	4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5		11.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		8.6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	1.1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	5.1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4	0.4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1.3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	2.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	7.1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	0.5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	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0.1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	5.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	4.9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1.9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0.5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0.5	0.5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6	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	0.4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0	1.0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8	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0.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6.6	6.6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	6.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8.3	8.3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	8.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		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8.5		1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		0.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		3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		19.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4.6	4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0.5		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4.6		4.6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5		39		39	9.5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9.0					9.0	9.0	
			315003	平顶山市烈士陵园	9.0					9.0	9.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0					9.0	9.0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0		9.0					0.0	
	315003	平顶山市烈士陵园	9.0		9.0					0.0	
其他运转类	烈士纪念设施维修维护及祭扫活动经费	平顶山市烈士陵园	9.0		9.0					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履职目标	<p>目标 1: 确保机构正常运转, 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改革发展。</p> <p>目标 2: 落实军属、退役军人和军属优待、抚恤、救济各项待遇, 服务保障好自主择业、企业军转、自主就业、自谋职业等各类退役军人群体, 确保各项待遇落实到位。</p> <p>目标 3: 做好信访稳定, 实现退役军人群体稳定, 社会和谐。</p> <p>目标 4: 落实走访慰问驻地部队和双拥创建工作, 继续保持全国、省级双拥模范城荣誉。</p> <p>目标 5: 服务保障各类退役军人群体合法权益, 指导基层服务(中心)站做好走访慰问及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工作。做好退役军人档案管理工作。</p> <p>目标 6: 开展就业创业培训扶持工作。</p> <p>目标 7: 做好全年过往部队餐饮服务保障工作。</p> <p>目标 8: 做好烈士纪念设施的日常维护、修缮工作; 组织清明节、烈日纪念日社会各界凭吊祭奠活动, 发扬红色教育基地作用。</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 1: 企业军转、自主择业、转业安置、退休移交、自谋职业、随军未就业家属各类人员保障	①企业军转月度困难补助发放、年度体检; ②自主择业医保缴纳, 补贴发放、年度体检; ③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补助发放、保险缴纳; ④退休移交人员经费发放、医疗保障等; ⑤自谋职业经济补偿发放、随军未就业家属补贴发放⑥政府已安置工作且当年退休人员医疗补缴
	任务 2: 优抚、自主就业各类下达经费分配	市级承担优抚、自主就业等经费科学合理分配, 及时下达指标。
	任务 3: 走访慰问、双拥创建	走访慰问驻地部队、困难退役军人、开展双拥创建工作, 继续保持全国、省级双拥模范城荣誉
	任务 4: 信访稳定工作	驻京、驻郑接访, 处理信访事项及交办信访件
	任务 5: 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	服务体系建设, 退役军人档案管理

	任务 6: 促进、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组织退役军人培训, 扶持就业创业	
	任务 7: 保障过往部队		按计划组织过往部队餐饮服务保障	
	任务 8: 清明节、烈士纪念日大型凭吊、祭奠活动		做好清明节各类凭吊祭扫服务, 烈士公祭日举办全市祭奠活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 (万元)		1353.3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1353.3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1344.3	
	(2) 项目支出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企业军转、自主择业、转业安置、退休移交安置等各类人员保障计划完成率	100%	
		优抚、自主就业各类经费分配计划完成率	100%	
		双拥创建工作完成率	100%	
		退役军人信访案件处理办结率	≥85%	
		重大信访事件发生率	≤6%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效果提升	显著提升	
		过往部队餐饮保障率	100%	
		清明节、烈士纪念日大型凭吊、祭奠活动计划组织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各类人员待遇保障目标实现率	100%	
		国家级双拥模范城创建完成率	≥90%	
		信访稳定工作目标实现率	≥90%	
		就业创业促进增加比率	≥10%	
		走访慰问计划完成率	100%	

		过往部队保障率	100%	
		清明节、烈士纪念日大型凭吊、祭奠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	
		烈士纪念设施维修维护计划完成率	100%	
		移交安置计划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社会拥军尊崇军人、英烈氛围，弘扬革命红色传统	
			退役军人待遇保障、权益落实、群体稳定，社会参军入伍积极性提高	
			保障过往部队，助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85%	
		驻地及过往部队满意度	≥90%	

2023 年度本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15003	平顶山市烈士陵园	9.0	9.0										
	烈士纪念设施维修维护及祭扫活动经费	9.0	9.0				祭奠活动举办	≥1 次	红色教育宣传	宣传	群众满意度	≥90%	
祭奠祭扫、设施维护							提供服务						

政府采购汇总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金额
类	款	项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台式计算机	货物		台	1	0.6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激光打印机	货物		台	1	0.2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印刷服务	服务		项	1	2.5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物业服务	服务		项	1	5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碎纸机	货物		台	5	0.3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复印纸	货物		箱	30	0.6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壁挂式空调	货物		台	2	0.6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柜式空调	货物		台	1	0.6
208	28	01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家具用具	货物		批	1	3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便携式计算机	货物		台	3	1.8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打印机 (A3)	货物		台	1	0.7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打印机 (A4)	货物		台	6	1.2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复印机	货物		台	1	1.5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多功能一体机	货物		台	1	3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扫描仪	货物		台	1	0.2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传真机	货物		台	1	0.2
208	09	03	平顶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碎纸机	货物		台	2	0.3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办公桌	货物	1.6 米	张	1	0.1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办公椅	货物		把	2	0.1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沙发	货物	2米长	台	3	0.5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茶几	货物		张	8	0.5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保密柜	货物		个	2	0.2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复印纸	货物		箱	60	1.3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笔记本电脑	货物		台	1	0.6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台式计算机	货物		台	5	2.5
208	28	50	平顶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公务印刷	服务		批	1	4
208	28	05	平顶山市军事供应站	台式计算机	货物		台	3	1.5
208	28	05	平顶山市军事供应站	打印机	货物		台	2	0.4
			合计						34.0